岳普湖县水利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_Toc31918)**

[一、主要职能](#_Toc2898)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1387)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755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632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63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6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737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89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_Toc11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_Toc2714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_Toc100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4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752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56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916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6395)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_Toc21748)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517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31294)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7664)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0038)**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68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3845)

[二、《收入决算表》](#_Toc11927)

[三、《支出决算表》](#_Toc74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488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65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205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805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07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886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定地方性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县重大水资源发展规划，重要河流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2.指导重要河流湖泊、水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负责全县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乡镇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5.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的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安全运行。

6.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发布水资源公报。

7.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定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督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水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全县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县农村水能源开发、农村水电电气化和小水电代燃料工作；指导乡镇供水水源管理和农村饮水安全工作。

8.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9.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

10.负责全县水利的科技推广和交流，指导和管理全县水利队伍的建设。

11.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水利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岳普湖县水利局2024年度，实有人数140人，其中：在职人员71人，减少19人；离休人员0人，增加0人；退休人员69人,增加55人。

岳普湖县水利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科室，分别是：水政监察大队、农村改水服务站、水利质量监督站、河湖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6,120.2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36,120.21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36,120.2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36,120.21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21,437.52万元，增长146.0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增加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6村防渗渠提升改造及铺设低压管道项目工程尾款、岳普湖县色也克乡特色林果产业渠系配套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色也克乡农村产业发展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岳普湖县岳普湖乡无花果产业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产业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铁力木中心水厂加压泵房维修养护及主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岳普湖县阿其克乡以管代渠节水改造试点工程项目等，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36,120.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120.21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36,120.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4.23万元，占1.29%；项目支出35,655.98万元，占98.7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6,120.21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36,120.2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6,120.21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6,120.21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21,485.64万元，增长146.8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增加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6村防渗渠提升改造及铺设低压管道项目工程尾款、岳普湖县色也克乡特色林果产业渠系配套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色也克乡农村产业发展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岳普湖县岳普湖乡无花果产业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产业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铁力木中心水厂加压泵房维修养护及主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岳普湖县阿其克乡以管代渠节水改造试点工程项目等，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9,964.49万元，决算数36,120.2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0.9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年中追加岳普湖县色也克乡特色林果产业渠系配套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色也克乡农村产业发展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岳普湖县岳普湖乡无花果产业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产业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铁力木中心水厂加压泵房维修养护及主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岳普湖县阿其克乡以管代渠节水改造试点工程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048.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0%。**与上年相比，**增加21,781.11万元，增长152.6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度增加岳普湖县色也克乡特色林果产业渠系配套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色也克乡农村产业发展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岳普湖县岳普湖乡无花果产业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产业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铁力木中心水厂加压泵房维修养护及主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岳普湖县阿其克乡以管代渠节水改造试点工程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9,892.05万元，决算数36,048.6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1.2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年中追加岳普湖县色也克乡特色林果产业渠系配套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色也克乡农村产业发展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岳普湖县岳普湖乡无花果产业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产业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铁力木中心水厂加压泵房维修养护及主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岳普湖县阿其克乡以管代渠节水改造试点工程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0.00万元,占0.28%。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1.04万元,占0.22%。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60万元,占0.06%。

4.农林水支出(类)35,813.88万元,占99.35%。

5.住房保障支出(类)33.15万元,占0.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0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及草湖城乡供水工程项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17.4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4.19万元，增长31.72%,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加，因此退休费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40.8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6.85万元，增长20.1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调薪，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22.7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07万元，增长15.58%,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17.3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58万元，增长10.0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调薪，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3.2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22万元，增长7.3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调薪，公务员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329.4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4.49万元，增长11.6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工资等相关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决算数为7,772.93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820.92万元，下降26.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喀什噶尔河灌区岳普湖县输水总干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资金较上年减少。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决算数为324.3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岳普湖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55.24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喀什地区30口地下水检测井岳普湖县8口井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数为13,222.6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3,192.67万元，增长43,975.57%,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新疆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盖孜河合理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新疆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盖孜河吐逊木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盖孜河风口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支出决算数为13.0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7.00万元，增长116.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岳普湖县2024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35.7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70万元，增长0.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2024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个人直补项目、历年水库移民欠款项目支出等，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支出决算数为151.1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01.14万元，增长202.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岳普湖县铁力木中心水厂加压泵房维修养护及主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1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243.27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24.24万元，下降33.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岳普湖县2023年地表水取水口安装精准计量设施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

1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数为18.0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349.47万元，下降98.68%,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岳普湖县岳普湖乡无花果产业示范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岳普湖县艾西曼镇2村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阿其克乡3村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岳普湖县阿其克乡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

1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13,603.2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2,772.81万元，增长1,538.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岳普湖县色也克乡特色林果产业渠系配套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色也克乡农村产业发展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岳普湖县岳普湖乡无花果产业配套渠系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产业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岳普湖县铁力木中心水厂加压泵房维修养护及主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岳普湖县阿其克乡以管代渠节水改造试点工程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33.1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6.25万元，增长23.2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调薪，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4.2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48.41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5.82万元，**包括：办公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1.55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71.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71.55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支出71.55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295.47万元，下降80.5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岳普湖县第二批大中型水库移民避险解困试点项目第三标段岳普湖县阿洪鲁库木乡1村移民安居房建设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72.44万元，决算数71.5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23%，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6村防渗渠提升改造及铺设低压管道项目质保金，因此预决算有差异。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55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91.79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铁热木镇3村4组5组渠道防渗工程项目上年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科目列支，本年在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科目列支，导致经费减少。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70.23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岳普湖县第二批大中型水库移民避险解困试点项目第三标段岳普湖县阿洪鲁库木乡1村移民安居房建设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

3.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68.2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68.26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岳普湖县巴依阿瓦提乡6村防渗渠提升改造及铺设低压管道项目工程尾款；本年功能科目调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铁热木镇3村4组5组渠道防渗工程项目上年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科目列支，本年在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科目列支，导致经费增加。

4.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3.2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2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历年水库移民欠款项目支出，因此经费较上年增加。

5.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5.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岳普湖县第二批大中型水库移民避险解困试点项目第三标段岳普湖县阿洪鲁库木乡1村移民安居房建设项目，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22万元，**比上年增加3.52万元，增长502.86%，主要原因是：本年因业务需求，用车次数增加，燃油费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22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3.52万元，增长502.86%，主要原因是：本年因业务需求，用车次数增加，燃油费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2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审车费、过路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3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4.22万元，决算数4.2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4.22万元，决算数4.2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岳普湖县水利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82万元，比上年增加8.86万元，增长127.30%，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量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因工作需要，差旅费较上年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6.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8.1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2.18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1.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8.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6.8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1,983.64平方米，价值330.11万元。车辆3辆，价值81.87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36,120.21万元，实际执行总额36,120.21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5个，全年预算数5,268.61万元，全年执行数5,138.71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单位领导重视。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专门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项目工作的指挥、协调，明确工作职责。充分发挥其职能作用。二是项目管理规范。本单位从多方面对本项目的实施进行研究和预算绩效管理，管理制度完善、责任落实到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全过程进行分析、掌握，注重评价过程的记录和档案整理，为下一年度工作提供依据。三是注重沟通协调。对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沟通、整改，尽早拿出解决措施加以应对，确保项目顺利进行，保障项目按期完成。四是强化监督考核。加强项目监管力度，切实让项目受益人员享受到项目所产生的效益。安排项目分管领导，做好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督管理，跟踪考核机制的完善保障运行有效。结合项目完成情况和工作实施，强化考核验收。五是从严控制政府债务增量，积极化解存量，将债务风险牢牢地控制在警戒线内，促进风险有序释放，营造良好的财政金融生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二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现场评价的工作量少，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不足。三是财政收支状况受到市场经济的影响，部分欠款清偿力度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二是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过程中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及分析。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三是通过绩效管理，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以后加强管理，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减少成本，使资金效益最大化。四是评价工作应从项目实施方案源头抓起，评价工作和意识应贯穿项目整个过程。五是控制债务风险，加大欠款清偿覆盖力度，提升政府公信力。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预算数（调整后） | 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 年度总资金： | 19,964.49 | 36,120.21 | 36,120.21 | 10 | 100.00% | 10 | |
| 上级资金： | 19,504.19 | 35,673.68 | 35,673.68 | — | — | — | |
| 本级资金： | 460.30 | 446.53 | 446.53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改建9条防渗渠道，对全县8个重点防洪点及临时性防洪堤进行全面排查。提升水资源利用和配置效率。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工作。 | | | 完成了9条防渗渠道的改造建设工作，对全县范围内的8个重点防洪点以及临时性的防洪堤进行了全面而细致的排查。通过持续的监测和评估，确保防渗渠道和防洪堤的稳定运行，为农村地区的防洪抗旱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为充分发挥单位的履职效能，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水利设施建设和管理。提升水资源的利用效率，优化水资源的配置，积极宣传节水意识，引导农民合理使用水资源，共同维护良好的水生态环境。有效地保障农村饮水的安全工作。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值 | 完成率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改建防渗渠道数量 | >=9条 | 工作计划 | 18 | 9条 | 100 | 18 |
| 重点防洪点数量 | >=8个 | 工作资料 | 18 | 8个 | 100 | 18 |
| 质量指标 | 渠道防渗建设完成率 | =100% | 工作计划 | 18 | 100% | 100 | 18 |
| 提升水资源利用率 | =100% | 工作计划 | 18 | 100% | 100 | 18 |
| 农村饮水安全保障率 | =100% | 工作计划 | 18 | 100% | 100 | 1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项目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 实施单位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13.00 | | 413.00 | | 342.52 | | 10 | | 82.93% | | 5.73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413.00 | | 413.00 | | 342.52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1个水厂加压泵房农村饮水工程维修维护，工程更换现浇混凝土板1775块，2座小型水库的维修养护以及白蚁等害堤生物防治。项目的实施改善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条件，提高水库蓄水能力，延长水利工程的使用年限和寿命，为灌区灌溉提供保证。 | | | | | | | 现阶段已完成1个水厂加压泵房农村饮水工程维修维护，工程更换1775块现浇混凝土板，保障2座小型水库的维修养护以及白蚁等害堤生物防治。预算执行率为82.9%。项目的实施改善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条件，提高水库蓄水能力，延长水利工程的使用年限和寿命，为灌区灌溉提供保证。受益村民满意度为100%。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权重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更换现浇混凝土板数量 | >=1775块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1617块 | 5.44 | 未完成原因：指标实际已完成。未完成主要是年初预期值设置偏高。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未达到项目预期目标。改进措施：对偏差进行深入分析，充分了解项目的实际需求变化，明确造成实际完成值低于预期的具体原因，以便在未来的项目中更好地把握和预测。 | |
|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维护数量 | >=1个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1个 | 7 |  | |
|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及白蚁防治座数 | >=2座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2座 | 7 |  |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100% | 7 |  | |
| 时效指标 | 截至2024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6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82.93% | 3.44 | 未完成原因：项目已完成。剩余资金为监理费、审计费及质保金。改进措施：及时支付监理、审计费。待项目质保期通过后，支付质保金。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30日前 | 计划标准 | 新增 | 6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2024年8月19日 | 6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费用 | <=200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78.38万元 | 3.65 | 未完成原因：项目已完成。剩余资金为监理费、审计费及质保金。改进措施：及时支付监理、审计费。待项目质保期通过后，支付质保金。 | |
|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费用 | <=200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51.14万元 | 1.95 | 未完成原因：项目已完成。剩余资金为项目质保金。改进措施：待项目质保期通过后，及时支付质保金。 | |
|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 <=12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2万元 | 5 |  | |
| 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费用 | <=1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万元 | 5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灌区灌溉提供保证 | 有效提供 | 计划标准 | 新增 | 2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有效提供 | 20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村民满意度 | >=98%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100% | 10 | 偏差原因：首先，项目初期，对受益对象需求的理解存在偏差，导致预期值设置偏低。其次，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有效地满足了项目预期目标，造成实际完成情况超出受益对象的期望。改进措施：对偏差进行深入分析，充分了解受益对象的需求变化，明确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的具体原因，以便在未来的项目中更好地把握和预测。 | |
| 总分 | | | | | | | 100 |  | | | 87.21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4年岳普湖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项目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 实施单位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24.36 | | 324.36 | | 324.36 | | 10 | | 100.00% |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324.36 | | 324.36 | | 324.36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对50名水管总站人员进行5个月的公益性补助。项目实施保障水管单位公益人员生活水平。 | | | | | | | 已完成对50名水管总站人员5个月的公益性补助。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实施保障水管单位公益人员生活水平。公益人员满意度为100%。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权重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公益性人员补助人数 | >=50人 | 计划标准 | 52人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50人 | 7 |  | |
| 发放补助月数 | >=5个月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5个月 | 7 |  | |
| 质量指标 | 补助发放准确率 | =100% | 计划标准 | 100%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7 |  | |
| 补助覆盖率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7 |  |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 =100% | 计划标准 | 100% | 6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6 |  | |
|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 =2024年8月25日前 | 计划标准 | 新增 | 6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2024年7月19日 | 6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公益性人员补助月标准 | <=12974.4元/人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2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2974.4元/人 | 20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水管单位公益人员生活水平 | 有效保障 | 计划标准 | 新增 | 2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有效保障 | 20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公益人员满意度 | >=98% | 计划标准 | 100% | 10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100% | 10 | 偏差原因：首先，项目初期，对受益对象需求的理解存在偏差，导致预期值设置偏低。其次，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有效地满足了项目预期目标，造成实际完成情况超出受益对象的期望。改进措施：对偏差进行深入分析，充分了解受益对象的需求变化，明确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的具体原因，以便在未来的项目中更好地把握和预测。 | |
| 总分 | | | | | | | 100 |  | | | 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4年自治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 实施单位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33.68 | | 133.68 | | 133.68 | | 10 | | 100.00% |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33.68 | | 133.68 | | 133.68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认真贯彻实施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2228人，进行一次性补助。项目实施使得移民点的人居环境，文化生活得到改善，进一步增强移民的幸福感、获得感。 | | | | | | | 为认真贯彻实施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已完成2228人后期扶持受益移民的一次性补助。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实施使得移民点的人居环境，文化生活得到改善，进一步增强移民的幸福感、获得感。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为100%。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权重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 >=2228人 | 计划标准 | 2245人 | 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2228人 | 8 |  | |
| 质量指标 | 资金覆盖率 | =100% | 计划标准 | 100% | 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8 |  | |
| 资金保障率 | =100% | 计划标准 | 100% | 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8 |  | |
| 时效指标 | 直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计划标准 | 100% | 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8 |  | |
|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30日前 | 计划标准 | 新增 | 8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2024年4月19日 | 8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补助费用 | <=600元/人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2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600元/人 | 20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3.76% | 历史标准 | 3.76% | 1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说明材料 | =3.76% | 10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增强移民的幸福感、获得感 | 有效增加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有效增加 | 10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 >=98% | 计划标准 | 100% | 10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100% | 10 | 偏差原因：首先，项目初期，对受益对象需求的理解存在偏差，导致预期值设置偏低。其次，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有效地满足了项目预期目标，造成实际完成情况超出受益对象的期望。改进措施：对偏差进行深入分析，充分了解受益对象的需求变化，明确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的具体原因，以便在未来的项目中更好地把握和预测。 | |
| 总分 | | | | | | | 100 |  | | | 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偿还欠款项目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 实施单位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54.57 | | 154.57 | | 154.57 | | 10 | | 100.00% |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54.57 | | 154.57 | | 154.57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项目主要用于支付4个项目的前期欠款，确保项目款项按期及时支付，提高政府部门的履约和服务能力，增强政府公信力。 | | | | | | | 现阶段已完成4个项目前期欠款的支付，已确保项目款项按期及时支付，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的实施提高政府部门的履约和服务能力，增强政府公信力。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权重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欠款项目数量 | >=4个 | 计划标准 | 新增 | 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4个 | 8 |  | |
| 质量指标 | 资金保障率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8 |  | |
|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8 |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8 |  | |
|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30日前 | 计划标准 | 新增 | 8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2024年12月24日 | 8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欠款项目预算控制数 | <=38.64万元/个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2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38.64万元/个 | 20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政府部门的履约和服务能力 | 有效提高 | 计划标准 | 新增 | 3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有效提高 | 30 |  | |
| 总分 | | | | | | | 100 |  | | | 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喀什噶尔河灌区岳普湖县输水总干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第四标段）项目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 实施单位 | 岳普湖县水利局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243.00 | | 4,243.00 | | 4,183.58 | | 10 | | 98.60% | | 9.65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4,243.00 | | 4,243.00 | | 4,183.58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建设输水总干渠3.90公里，渠段内配套改建建筑物29座。通过项目的实施减少水土流失，提升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提高灌区的灌溉保证水平，改善农田引水灌溉条件。 | | | | | | | 现阶段已完成3.90公里的输水总干渠建设，渠段内配套改建29座建筑物的任务。预算执行率为98.60%。通过项目的实施减少水土流失，提升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提高灌区的灌溉保证水平，改善农田引水灌溉条件。受益农户满意度为100%。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权重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输水总干渠长度 | >=3.90公里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3.9公里 | 7 |  | |
| 配套改建建筑物数量 | >=29座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29座 | 7 |  | |
| 质量指标 |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7 |  | |
|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0% | 7 |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6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98.6% | 5.79 | 偏差原因：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为质保金未支付。改进措施：待项目质保期过后，工程质量无误后及时支付资金。 | |
|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30日前 | 计划标准 | 新增 | 6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2024年12月20日 | 6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输水总干渠建设成本 | <=1087.94万元/公里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2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72.71万元/公里 | 19.3 | 偏差原因：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为质保金未支付。改进措施：待项目质保期过后，工程质量无误后及时支付资金。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灌区的灌溉保证水平，改善农田引水灌溉条件 | 有效提高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有效提高 | 10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减少水土流失，提升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 | 有效保障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有效保障 | 10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农户满意度 | >=98%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100% | 10 | 偏差原因：首先，项目初期，对受益对象需求的理解存在偏差，导致预期值设置偏低。其次，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有效地满足了项目预期目标，造成实际完成情况超出受益对象的期望。改进措施：对偏差进行深入分析，充分了解受益对象的需求变化，明确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的具体原因，以便在未来的项目中更好地把握和预测。 | |
| 总分 | | | | | | | 100 |  | | | 98.74分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